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8-011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8 年1月1日-2018年3月31日

2. 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887.58% -927.08%	盈利:506.29万元
	盈利:5,000万元-5,20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军工订单在本报告期的逐步实现;

2、高精度时空一体化合成指挥调度平台项目的进一步实施。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预计,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 具体的业绩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71 证券简称:北方华创 公告编号:2018-007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北方华创微电子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华创微电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自2017年3月14日至2018年3月13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3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

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对该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使用,运用情况良好,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高风险投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2018年3月13日,北方华创微电子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万元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同时,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和财务顾问主办人。

特此公告。

北方华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2018-027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1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正在筹划涉及对外投资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8年 2月1日起停牌。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2月1日、2018年2月7日披露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6)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2)。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详见公司2018 年2月15日披露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6)及2018年2月28日披露的《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0)。公司继续停牌自2018年3月1日起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于2018年3月7日发布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进行尽职调查工作,并对交易方案和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公告编号:临2018-014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子公司上海浦兴路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兴工程公司”)收到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1001248),顺利通过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发证时间为2017年11月23日,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浦兴工程公司可在证书有效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798 股票简称:宁波海运 编号:临2018-012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函告,浙能集团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9日起停牌,公司分别发布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1)和《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2)。2018年2月1日,公司接浙能集团函告,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浙能集团正在筹划的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对本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8年2月2日发布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4),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19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2018年2月14日发布了《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19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并分别于2018年2月9日、2018年2月28日和2018年3月7日发布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如下: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浙能集团、宁波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集团”)以及浙江浙能煤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煤运投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计将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方式

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仍在筹划中,初步拟采取的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细节仍在谨慎论证中,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的行业类型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初步确定包括浙能集团所持有的浙江富兴海运有限公司51%股权,煤运投资所持有的浙江浙能通利航运有限公司60%股权,以及海运集团所持有的宁波江海运输有限公司77%股权和宁波北仑船务有限公司39.2%股权。

上述交易对方、交易方式、标的资产等情况仅是初步方案,尚未最终确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公司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它相关规定,与有关各方积极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事宜,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一)公司及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行了多次协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标的资产构成情况较为复杂,公司目前尚未就交易方式、估值、交易价格等具体细节内容与交易对方达成一致,相关事项尚未最终确定,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

(二)公司已组织各中介机构积极持续推进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以及评估等工作,并就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深入论证及协商。

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18-013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5月12日,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派家居”)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40000万元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资金收益,具体详见《欧派家居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

一、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欧派集成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集成”)于2018年1月10日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详见《欧派家居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3月12日到期赎回,收回本金28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21.82万元。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购买主体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净收益率	实际收益
欧派集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097期	结构性存款	28000	2018年1月10日	2018年3月12日	28000	4.60%	221.82

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累计到期赎回情况(含本次)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购买主体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净收益率	实际收益
欧派集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公司17JG0637期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7年6月7日	2017年7月21日	10000	4.26%	51.33
欧派家居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GZ00284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7年5月31日	2017年7月31日	10000	4.15%	69.36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2017年第16期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7年5月12日	2017年8月11日	30000	4.70%	351.53
欧派家居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步步高升B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7年5月15日	2017年8月14日	3000	3.55%	26.84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雪球-优悦(保本)3M保本浮动收益封闭类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7年5月18日	2017年8月18日	10000	4.50%	113.42
欧派家居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乾元-众盈保本型2017年第52期保本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17年5月16日	2017年10月9日	8000	4.40%	140.8
清远欧派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营业部	薪加薪16号6559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	2017年7月11日	2017年10月9日	9000	4.30%	95.42
欧派集成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TGG170661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17年7月12日	2017年10月12日	10000	4.10%	103.34
清远欧派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营业部	薪加薪16号6640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2017年7月27日	2017年10月25日	8000	4.30%	84.82
欧派家居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随心E”二号法人拓户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7年7月31日	2017年10月31日	2000	3.50%	17.64
清远欧派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营业部	薪加薪16号XJXCKJ044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7年8月21日	2017年11月21日	3000	4.27%	32.31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3M)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7年8月22日至	2017年11月22日	10000	4.30%	108.38
天津欧派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银行S17212号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7年6月5日	2017年12月4日	5000	4.39%	109.45
欧派集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JG903期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17年6月6日	2017年12月3日	15000	4.21%	311.50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7年11月15日	2017年12月15日	30000	3.90%	96.16
清远欧派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营业部	薪加薪16号XJXCKJ0695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	2017年10月11日	2017年12月25日	17000	4.3%	150.21
欧派家居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CNYAQKFDZ01	保证收益型	10000	2017年10月12日	2017年12月26日	10000	4.3%	88.36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7年11月27日	2017年12月27日	10000	4.00%	32.88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7年10月31日	2017年12月29日	20000	4.25%	137.40
欧派家居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2017年11月10日	2017年12月29日	30000	4.15%	167.14
清远欧派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营业部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091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7年11月27日	2017年12月29日	3000	3.95%	10.39
欧派集成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卓越计划滚动型保本人民币公司理财产品AGS170271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17年12月08日	2017年12月29日	20000	3.60%	41.42
清远欧派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营业部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XJXCKJ11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	2018年1月5日	2018年3月6日	40000	4.55%	299.18
欧派集成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2018年JG097期	结构性存款	28000	2018年1月10日	2018年3月12日	28000	4.60%	221.82

三、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一)基本说明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所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银行账户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二)敏感性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的银行理财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通过办理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办理理财产品的银行对理财业务管理规范,对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本次委托理财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将及时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四、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的自有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40000万元的规定,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本金金额合计112000万元。本次赎回完成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用于委托理财的自有资金本金余额为28000万元。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18-014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欧派家居”)于2017年7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请见公司于2017年7月1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18年3月12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机场路支行理财产品。

(一)产品基本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理财参考年化净收益率(%)	购买主体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机场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CGZ00474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18年3月12日	2018年4月12日	1.15%-3.65%	欧派家居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办理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机场路支行,交易对方与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

序号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规模(人民币: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理财参考年化净收益率	购买主体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机场路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CGZ00474	结构性存款	15000	2018年3月12日	2018年4月12日	1.15%-3.65%	欧派家居
合计				15000	/		/	/

三、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关说明

(一)投资产品的范围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品种为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同时,应当满足安全性高,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并且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上述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二)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合计15000万元(含本次),符合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18-029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亲属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亲属计划自2018年3月14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2630万元,不超过4520万元。

●本次增持未设定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本次增持计划的资金来源:个人合法自有及自筹资金。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近日,公司收到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亲属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计划自2018年3月14日起的6个月内,以个人合法自有及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2630万元,不超过4520万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人员的名称

本次计划增持人员包括:董事长罗小春先生、副总经理王卫清女士、董事兼副总经理吴海江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陶建兵先生、副总经理孙峰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罗喜芳女士、财务总监阚峰先生、监事会主席汤文华先生、监事王洁女士、监事张胜先生,以及罗小春先生的亲属秦红卫先生、罗丽女士。

(二)在本次增持前,已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和持股比例

序号	姓名	本次计划增持之前持有公司的股份数(股)	本次计划增持之前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本次计划增持之前持有公司的股份性质说明
1	罗小春	103332407	36.90	首发原始限售股,自2020年1月5日解除限售。
2	王卫清	3403163	1.22	首发原始限售股,自2020年1月5日解除限售。
3	吴海江	3403163	1.22	首发原始股,已于2018年1月5日解除股份锁定,现为无限售流通股。
4	陶建兵	3403163	1.22	首发原始股,已于2018年1月5日解除股份锁定,现为无限售流通股。
5	孙 峰	-	-	-
6	罗喜芳	-	-	-
7	阚 峰	-	-	-
8	汤文华	3403163	1.22	首发原始股,已于2018年1月5日解除股份锁定,现为无限售流通股。
9	王 洁	-	-	-
10	张 胜	-	-	-
11	秦红卫	-	-	-
12	罗 丽	-	-	-

(三)上述人员在本次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本次增持是公司股票上市以来首次增持。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和真实投资价值的信心,履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A股股份。

(三)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金额:

序号	姓名	职务或亲属关系	拟增持金额(万元)
1	罗小春	董事长(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000-3000
2	王卫清	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100-270
3	吴海江	董事兼副总经理	80-200
4	陶建兵	董事兼副总经理	80-200
5	孙 峰	副总经理	80-150
6	罗喜芳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80-230
7	阚 峰	财务总监	20-50
8	汤文华	监事会主席	20-80
9	王 洁	监事	20-30
10	张 胜	监事	20-50
11	秦红卫	罗小春亲属	50-130
12	罗 丽	罗小春亲属	80-130
合计	-	-	2630-4520

上述人员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2630万元,且不超过4520万元。

(四)本次计划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自2018年3月14日起6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六)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个人合法自有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而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人员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

2、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督促增持人员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文件的规定。

4、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持续关注相关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35 证券简称:常熟汽饰 公告编号:2018-030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参股公司部分核心员工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及参股公司部分核心员工(非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称“核心员工”)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该等核心员工计划通过共同认购私募投资基金“菁英时代常盈1号私募基金”份额方式在二级市场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6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人员为公司及参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赵海斌、王佳燕、罗正芳、俞霞、秦立民、葛美尊、沈剑春、高俊、明亚男、周永、魏淼等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增持金额(万元)
1	赵海斌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中心副总经理	200-400
2	王佳燕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党总支副书记、工会主席	300-650
3	罗正芳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监	300-600
4	俞霞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中心 常务副总经理	300-650
5	秦立民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生产中心 副总经理	400-850
6	葛美尊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总监	200-500
7	沈剑春	常熟安通林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助理	200-450
8	高俊	常熟安通林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0-350
9	明亚男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350
10	周永	长春派格汽车塑料技术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100-200
11	魏淼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500

上述人员在本次增持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过增持计划。

二、私募投资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菁英时代常盈1号私募基金

2、基金管理人:深圳菁英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运作方式:开放式

4、基金计划募集总额:基金计划募集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

5、存续期限:18个月,可延期

6、托管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决定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二)拟增持股份的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普通股

(三)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公司及参股公司部分核心员工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增持不低于人民币26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5500万元的本公司股份。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以不低于10.44元/股,不高于16元/股的价格,逐步实施增持计划,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增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个人合法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七)增持方式:增持方认购深圳菁英时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发行的私募投资基金份额,私募投资基金通过二级市场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三、相关承诺

增持人承诺本次增持公司的股票在增持期间内及增持计划完成后十二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并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增持人的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四、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面临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能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出现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

五、其他说明

(一)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

(二)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菁英时代常盈1号私募基金”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8-008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于2018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2. 2018年3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7人。

4.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截至2018年2月28日,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为1,822,749,211.07元,其中冷轧高强钢改造工程1,484,133,089.39元、三冷轧厂热镀锌生产线工程338,616,121.68元。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22,749,211.07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B10101号《关于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2、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期限和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内审批办理实施该项业务。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3、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人民币5.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4、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7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39,371,532股,已于2018年3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额、股本结构等已发生相应变更,以及公司“三证合一”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作为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铺底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28,023万元和6,431万元共计34,454万元作为冷轧高强钢改造工程、三冷轧厂热镀锌生产线工程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铺底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作为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铺底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000761 200761 股票简称:本钢板材 本钢板B 编号:2018-009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七届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监事会于2018年3月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2、2018年3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为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5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